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额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邦股份”）及下属各级子公司江苏亚邦华尔染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华尔”）、江苏亚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进出口”）、常州市亚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新能源”）、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赛科”）、连云港市亚染住房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染租赁”）、甘肃亚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亚邦能源科技”）、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亚东”）。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5年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单位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单位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1.5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担保无逾期
- 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邦股份”）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确保其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单位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单位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反担保等方式,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以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上述担保总额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同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后,由公司董事长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文件。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单位

1、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漕溪路9号11幢

法定代表人:卢建平

经营范围:染料销售;颜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限分支机构经营:染料制造;颜料制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亚邦股份总资产145,643.88万元,净资产124,403.03万元,营业收入28,254.43万元,净利润-20,898.66万元。

2、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学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方军强

经营范围：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水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连云港赛科总资产 8,883.11 万元，净资产 5,389.17 万元，营业收入 3,448.37 万元，净利润-1,021.47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连云港赛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3、甘肃亚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玉门东建材化工工业园幸福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王鹏海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无机酸制造（该生产项目的筹建，筹建期内不得从事任何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甘肃亚邦能源科技总资产 9,238.30 万元，净资产 4,658.80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尚未投产），净利润-401.90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 51% 的亚邦制酸持有甘肃亚邦能源科技 100% 的股权。

4、连云港市亚染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工园区四圩路亚邦新村四圩小学南侧

法定代表人：陆斌

经营范围：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柜台、摊位出租；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资产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个人商务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连云港市亚染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总资产 4,893.20 万元，净资产 4,821.54 万元，营业收入 32.53 万元，净利润-1,303.59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亚染租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亚染租赁 100%的股权。

(二)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单位

1、江苏亚邦华尔染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学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陆斌

经营范围：染料、染料中间体、助剂及副产品的生产（按许可文件所列项目经营）；原辅材料、化工原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包装制品的销售；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亚邦华尔总资产 78,851.66 万元，净资产 22,606.60 万元，营业收入 63,691.42 万元，净利润-9,042.51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亚邦华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亚邦华尔 100%的股权。

2、江苏亚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漕溪路 9 号 11 幢

法定代表人：卢建平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食品添加剂、化工产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及易毒制品）的销售；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亚邦进出口总资产 32,115.72 万元，净资产 6,582.67 万元，营业收入 50,056.53 万元，净利润 176.35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亚邦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亚邦进出口 100%的股权。

3、常州市亚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虹西路 199 号六号楼辅房三楼 A16 号（常州市武进绿色建筑产业集聚示范区）

法定代表人：许芸霞

经营范围：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工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09 万元、净资产-5.01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5.01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亚邦新能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亚邦新能源 100%的股权。

4、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卫市沙坡头区美利工业园区北区

法定代表人：刘伟

经营范围：噻唑、2-氯-5-氯甲基噻唑、转位三酮、2-(2-甲基苯氧基甲基)苯甲醛甲酸甲酯、三嗪酮(3-硫-4-氨基-叔丁基-1,2-三嗪-5-酮,4-三嗪-5(4H)-酮)、硫代卡巴肼(硫卡巴脲)、氨基钠、二氯频呐酮、樟脑磺酸(别名：D-樟脑-10-磺酸、L-樟脑-10-磺酸、DL-樟脑-10-磺酸)、尿嘧啶(别名：2,4-二羟基嘧啶)、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包含危险化学品)、进出口贸易；(危险化学品使用范围：液氯、甲苯、哌啶、水合肼、盐酸、硫酸、石油醚、甲醇、丙酮、乙醚、二硫化碳、甲醇钠、三氯氧磷、丙酰氯、2-丁烯醛、一甲胺、醋酸酐、乙酸，有效期至 2022 年 2 月 2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夏亚东总资产 5,356.11 万元，净资产-4,758.06 万元，营业收入 769.67 万元，净利润：-2,125.57 万元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 70.6%的子公司恒隆作物持有宁夏亚东 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公司将根据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和具体实施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四、审批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担保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额度，是为支持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属于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的合理需要，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本次的担保行为，综合考量了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各业务持续发展，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有充分的掌控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并对该项事项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还债务能力有充分的了解，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通过担保，能够缓解各单位资金压力，提高融资效率，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持续稳定的经营发展。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核定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允性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1.51 亿元，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3%。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

担保总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4.35%。公司无其他的对外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担保无逾期。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